新竹市立培英國民中學生涯發展教育 學生生涯檔案、生涯發展紀錄手冊檢核實施辦法

一、目的:本校為落實推動生涯輔導手冊與生涯檔案建置,瞭解學生生涯發展以及教師適性 輔導情形,特定本辦法。

二、主辦單位:輔導室

三、協辦單位:教務處、學務處、總務處

四、参加對象:本校七、八、九年級全體學生

五、學生生涯輔導紀錄手冊檢核時間及實施辦法:

(一)時間:

年級	檢查日期	繳交時間	繳交地點	補交限期
七年級	於學期末交回(日期公告於 行事曆或發各班通知單)	放學前	輔導室	三日內
八年級	於學期末交回(日期公告於 行事曆或發各班通知單)	放學前	輔導室	三日內
九年級	於學期末交回(日期公告於 行事曆或發各班通知單)	放學前	輔導室	三日內

(二) 檢核地點:輔導室

- (三)實施方式需排列整齊統一繳交:輔導股長(和學藝股長)將班上同學之生涯輔導紀錄手冊 按照號碼順序由小到大排好,連同抽查單一併送至輔導室。
- (四) 需填交手冊抽查表及班級送件總表,缺交同學請述明原因(如:當日病(事)假、中輟、、)。
- (五)生涯輔導手冊缺交者:請於查閱時間(三日內),親自補交至輔導室資料組。於期限內仍 未補交者,得依培英國中教務處作業抽查辦法處分之。

六、學生生涯輔導紀錄手冊查閱內容及獎懲辦法:

(一)查閱內容:輔導教師於初次建置時即發給學生「學生生涯輔導手冊檢核表」,學生、班 級輔導教師及導師需依時程完成檢核及核章。

(二) 獎懲辦法:依據新竹市立培英國民中學教務處作業抽查辦法獎懲辦理。